

青海柴达木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资助政策

学生资助咨询电话：0977—8221396

学生咨询地址：明德楼415办公室

资助项目		资助金额	资助对象及主要申请条件	资助人数或比例
国家资助	国家奖学金	一次性奖励8000元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遵守宪法和法律，无违纪行为； 3、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学习成绩排名在评选范围内位于前10%，且没有不及格科目。排名成绩未达到10%但达到30%，且在其他方面表现突出的也可申请； 5、二年级（含）以上学生。	4人左右
	国家励志奖学金	一次性奖励5000元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遵守宪法和法律，无违纪行为； 3、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在校期间成绩优秀且参评当年没有不及格科目； 5、经学校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俭朴。 6、二年级（含）以上学生。	约占大二大三在校生人数的4.4%，每年约170人左右
	国家助学金	每生每年3300元	1、当前学年被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2、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3、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院规章制度； 4、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履行承诺； 5、勤奋学习，积极上进，按时参加各类学习活动； 6、积极参加公益劳动和课外活动； 7、家庭经济困难，生活俭朴，被学院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约占在校生28—30.8%
	国家助学贷款	根据学费加住宿费确定，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需在户籍所在县学生资助管理机构申请办理）	无限制
	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	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学费减免标准，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	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招收为士官、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高等学院学生	根据征兵部门下达名额确定
	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	每生每年3300元	全日制在校退役士兵学生（含退役复学）	符合政策要求学生
	绿色通道	通过“绿色通道”办理入学手续，暂缓交纳学费。入学生，高校资助部门根据学生具体情况开展困难认定，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	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的家庭经济特别困难新生	无限制
校内资助	学院奖学金	一等奖学金每人每学年800元， 二等奖学金每人每学年500元， 三等奖学金每人每学年300元；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模范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2、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学习勤奋刻苦，有较强的分析问题的能力，学习成绩优良； 3、热爱班级、关心他人，积极参加各项活动； 4、积极参加社会工作和文娱活动，积极参加体育锻炼，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5、申报一等奖学金的单科成绩不低于85分，二、三等级的单科成绩不低于75分。	10人左右
	学院助学金	一档每生每学年600元 二档每生每学年400元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模范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2、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3、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重点向建档立卡等困难学生倾斜。	20人左右
	勤工助学	固定岗位：每月40工时500元； 临时岗位：按小时计酬每小时酬金原则上不低于每小时12元。	1、学生本人生活俭朴； 2、努力学习、奋发向上； 3、身体健康状况良好，无重大疾病史。	岗位约90个左右
地方资助	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每人1000元。	有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贫困家庭毕业生。	无限制